

[同意公开]

# 沈阳市数据局

沈数据提案〔2026〕27号

签发人：李艳露

## 关于市政协十六届五次会议第097号 提案的答复

陈锡民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“三医”数智协同高质量发展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强化顶层设计与机制协同

市数据局围绕落实“关于推进我市医疗 医保 医药‘三医’数智协同高质量发展的提案”，会同市卫健委、医保局、市场监管局、东软集团、市数据集团共同开展“三医”数据授权运营和开发利用工作。市数据局与市卫健委、医保局、市场监管局及东

软集团，组建了“三医”融合协同联动工作专班，明确了各部门责任处室及人员；建立月调度沟通机制。

## **二、夯实数据共享与安全基座**

我市各有关部门严格贯彻《网络安全法》《数据安全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《网络数据安全条例》和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》。结合我市公共数据资源应用开发整体机制与现有技术平台底座，统筹设计“三医”数智协同技术落地总体架构，明确技术实现路径、核心建设内容与实施计划，为“三医”数智协同全流程工作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。结合全市数据汇聚专项行动，依托沈阳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，推动市卫健委、医保局、市场监管持续完善数据目录体系，强化数据资源按需归集。

## **三、打造智能中枢与深化场景应用**

我市正在积极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，鼓励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开发面向“三医”领域的数据产品和服务，激发市场活力。市数据局经与东软集团沟通，拟通过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方式，推动“三医”数据的开发利用。已会同沈阳数据集团、东软集团谋划了“商保核保”“医共体运营分析”两个数据应用场景。

## **四、创新激励机制与强化政策支持**

市数据局会同东软集团，研究起草了《沈阳市“三医一张网”联动工作方案》，明确了市数据局、卫健委、医保局、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，协同推进“三医”数据资源梳理与归集、建设“三医”数据融合标准体系、建设“三医”数据治理与数据专区、谋

划“三医”协同典型应用场景、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与赋能产业发展、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体系建设。

感谢您对我市“三医”数智协同等相关工作的重视和关心。



(联系人：王 龙；联系电话：13704001977)

